

##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函

地址：40447台中市北區育德路2號  
聯絡人：林文晴  
聯絡電話：(04)2205-2121轉14564  
電子信箱：021104@tool.caaumed.org.tw

300

新竹市民主路160號4樓之3

受文者：新竹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院中醫字第11300028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六

主旨：本院承接衛生福利部113年度「中藥藥品安全監測及通報教育訓練」計畫，統一受理全國中藥不良反應與不良品案件通報，敬請貴單位轉知所屬(轄)配合說明段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衛生福利部113年度「中藥藥品安全監測及通報教育訓練」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查藥事法第45-1條規定，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對於因藥物所引起之嚴重不良反應，應行通報。違反者依同法第92條之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二百萬元以下罰款，先予敘明。
- 三、為協助主管機關瞭解中藥不良反應與不良品案件通報現況，衛生福利部建置「中藥藥品安全監測通報系統」，受理中藥不良反應事件通報、中藥臨床試驗不良反應事件通報及中藥不良品通報功能。請貴單位及所屬機關與會員如知悉有服用中藥後產生非預期症狀、急診、住院或檢驗有異常之疑似案例，請配合本計畫主動通報並提供相關資料，由全國中藥不良反應通報中心成立之專家團隊進行審查，無須先經院內審查機制後再通報。
  - (一)「中藥藥品安全監測通報系統」通報網址：<https://adr.tcm.mohw.gov.tw>。
  - (二)通報系統使用手冊下載路徑(衛生福利部中醫藥司首頁/中藥不良反應通報專區/通報表、通報須知與系統操作教學)，網址：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CMAP/lp-3926-1>



關於：請填下列事項：  
 一、姓名：\_\_\_\_ 性別：\_\_\_\_ 籍貫：\_\_\_\_ 現住地址：\_\_\_\_  
 二、學歷：\_\_\_\_ 職業：\_\_\_\_ 參加本會時間：\_\_\_\_  
 三、參加本會目的：\_\_\_\_  
 四、對本會之認識：\_\_\_\_  
 五、對本會之建議：\_\_\_\_  
 六、其他事項：\_\_\_\_  
 七、日期：\_\_\_\_ 地點：\_\_\_\_

正委：新村市總師公會  
 副委：

院長 周德陽



## 112 年度通報中藥不良反應成案之單位清單及件數

通報單位	通報數
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	19
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	13
臺中慈濟醫院	11
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三義慈濟中醫醫院	6
臺南市澄美中醫診所	6
臺北慈濟醫院	5
高雄長庚醫院	3
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	2
臺中市六福堂中醫診所	2
臺中市瑞恩中醫診所	2
臺中市大大中醫診所	2
臺中市廣德中醫診所	2
三軍總醫院	1
臺南市立安南醫院-委託中國醫藥大學興建經營	1
林口長庚醫院	1
花蓮慈濟醫院	1
員榮醫療體系員榮醫院	1
高雄市立中醫醫院	1
衛生福利部苗栗醫院	1